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情况报告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情况报告

2023年，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多措并举，狠抓落实，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各项工作落地见效，法治人社建设工作质效不断提升。现将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高位推动法治人社建设任务落实

厅党组将全面依法治省工作摆在人社全局工作重要位置，厅党组书记、厅长认真履行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法治建设与党建工作、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动、同落实、同考核。认真组织实施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制定年度法治人社建设工作要点和责任清单，厅党组多次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2次专题研究部署法治人社建设工作，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落实领导干部述法制度，厅主要负责人认真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职责清单进行述法，同时，组织厅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述法。

二、深入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一）做好立法相关工作。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和人社改革发展需要科学制定立法计划，认真研究报告2024年度立法计划，以良法促进人社工作。及时开展法规、规章清理工作，梳理上报涉及我厅业务的5件政府规章清理意见。

（二）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有关要求。在厅门户网站公布《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印发《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行政决策后评估办法》，对决策后评估的实施主体、评估方式、评估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加强对行政决策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的跟踪与评价。对《云南省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开展中期评估，研究评估我省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实施情况和效果。

（三）提高规范性文件审查质效。对重大行政决策及政策文件实行综合审查，由厅推进法治人社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相关业务单位共同研究提出审核意见，实现风险评估、公平竞争审查、合法性审核“一站式”备案、审查，提高政策文件审查质效、提高工作效率。按照“三统一”规定，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要求，完成各类文件、标准合法性审核119件，省委文件前置审查4件，合同协议审核87件。开展涉及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公平竞争审查专项清理工作，上报20件以省人民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19件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意见。

三、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水平

（一）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服务效能。积极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

制，开展“人社服务快办”行动，认真落实惠企惠民政策“直达快享”，推动实现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和大型企业一次性扩岗补助“免申即享”，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免填表、免跑腿、免申领”精准发放，失业保险待遇“免跑即领”“免证即办”“免登即发”经办模式。编制发布了全省人社系统行政许可实施规范、行政许可办理标准化业务手册，修改完善行政许可办事指南。完成人社领域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并积极推广应用试点成果，编制248个具体服务事项169项标准。

（二）完善执法制度，促进公正文明执法。积极推行行政执法包容审慎监管，全面梳理、规范和精简执法事项。在厅门户网站公布《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许可裁量基准制度》《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度》，明确细化裁量权的适用原则、适用标准、行使和监督等。同时，对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或从重处罚的适用标准进行了细化，对范围进行了明确，减少执法随意性，提高行政执法质效，促进全省人社系统公正文明执法。

（三）落实执法责任，严格执法监督。严格落实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求，在全省人社系统组织开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对人社部门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行政执法公示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强化执法监督信息系统的运用，通过系统报送行政执法数据量达到100%。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共组织46人参加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通过率达到100%。认真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修订随机抽查清单，发布抽查检查工作指引，按照“一计划一方案”方式制定抽查工作方案，对职业培训机构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随

机抽查。

（四）加强依法治理，化解矛盾纠纷。以规范人力资源服务活动、查处用人单位招用工违法违规行为、严惩与职介相关违法犯罪活动为重点，开展联合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实行集中整治，全力维护劳动者就业合法权益。一体推进失业保险领域专项整治、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专项整治；组织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4次。健全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化处理机制，拓展“仲裁在线庭审”“流动仲裁庭”等方式办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2023年全省共办结劳动人事争议案件61570件。

（五）强化制约监督，权力运行规范透明。一是积极接受司法监督。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并按规定出庭应诉，执行法院生效裁判。2023年，发生行政应诉2件，严格按照要求由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二是加强信息公开。依托集“电话、短信、微信、网站、手机APP”为一体的政务服务平台，不断加大人社政务公开和政策解读力度。主动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及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参加或召开新闻发布会、媒体见面会进行政策宣传解读。三是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推动人社事业发展的重要着力点，作为接受监督的重要内容，抓好、抓实办理工作。细化工作流程，运用“三封信”“双把关”“双审核”和“多层审签”等多项机制，按时保质办结省人大代表建议40件、省政协提案67件。

四、持续深化普法宣传教育

印发厅普法责任清单，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纳入年度综合考核。严格落实普法责任“三单一书”制度，厅推进法治人社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次向厅属单位发出重要普法节点提示单、重点任务督办单，督促组织开

展相关普法活动。在重大普法节点开展宪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普法宣传。发布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方面的典型案例10件，制作50余部人社法治宣传系列微视频。组织开展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1次。在全国“尊法守法·携手筑梦”2023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治知识竞赛中，我省人社系统和工会、企业组成的云南省代表队获得晋级赛二等奖，全省在网络答题活动中的总注册人数达到5.96万人。扎实开展人社政策法规宣传“五进”活动，开展“全省人社干部进企挂县拓岗稳岗”“就业政策进校园”等6个专项行动，解读促就业稳就业惠企政策。深入开展社保服务“康乃馨”行动和以“全民参保 共享美好”为主题的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走进企事业单位5000余次，走进村（社区）1万余次，服务群众超过150万人次。

五、存在问题及2024年工作打算

2023年，法治人社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把法治思维贯彻到人社事业发展各方面、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还需提高。二是对文件的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进行跟踪评估方面还需加强。三是法规政策知晓度和惠民政策普及率不够高，还需进一步扩大宣传覆盖面。

2024年，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抓不放，进一步提高全厅干部职工法治思维意识和依法行政水平，加快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执法各个环节的建设步伐，积极推动法治人社建设，以法治引领和保障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

